

濮 阳 市 政 府 采 购

文件编号：濮财市直招标采购-2025-12

公 开 招 标 文 件

濮阳市政府采购中心

2025年5月28日

目 录

招标公告

第一章 招标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方法

第四章 投标文件内容及格式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招标公告

一、采购项目：濮阳市中心血站购买特种专业技术用车项目

二、文件编号：濮财市直招标采购-2025-12

三、预算：2550000元

四、采购需求：见电子招标文件附件

五、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①本项目属于工业。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等政策规定，给予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的，投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参与评审，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投标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招标文件附件）。

②监狱企业视同中小型企业，享受中小型企业同等政策待遇。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③没有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总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总价参与评审。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

④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

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六、投标人资格及特殊要求：

- 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 ②2023年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告（自批准之日算起，成立不足一年，仅需提供财务报表）。
- 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 ④2024年度6月份以来任意三个月缴纳税收或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 ⑤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信用查询，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投标活动。

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相关承诺函（详见附件），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

- ⑥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八、获取招标文件：

本次采购活动通过濮阳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平台进行信息发布、招标文件的获取、投标文件的制作以及递交、开标、评标、结果公示实行全程电子化。

- 1、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 2、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sggzy.cn/>)
- 3、方式：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sggzy.cn/>)下载招标文件；
- 4、售价：无

九、投标保证金：不收取。

十、响应文件上传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电子标投标注意事项：

- 1、时间：2025年6月19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 2、地址：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sggzy.cn/>)
- 3、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网上递交

4、下载招标文件：凡有意参加投标者，需在公告规定时间，进入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sggzy.cn/>)，凭企业数字证书（USBKEY）登录，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此为获取电子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5、投标文件递交流程：供应商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https://www.pyssggzy.cn/>)凭企业数字证书点击“政府采购”进行登录，选择所投项目，上传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如对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修改，供应商可以重新上传。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逾期上传视为网上投标无效。

6、供应商上传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需由供应商按时进入网络与本项目相匹配网上开标室，按指令进行解密。如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其投标将被拒绝。

7、本次交易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投标人（供应商）不需到现场参加开标活动。实行网上开标、远程解密。各投标人（供应商）需要自备计算机且保证网络畅通，能够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sggzy.cn/>)（注：使用 IE 浏览器）。插入 CA 数字证书打开投标人界面，参加网上开标。各投标人（供应商）需通过网络密切关注项目交易全过程，所有交易环节材料均依据电子文件为准。远程解密（解密时间自开标时间始 30 分钟结束），全部解密完成，系统自动唱标。由于投标人（供应商）错过解密时间或其他自身原因导致远程解密不成功，责任均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

十一、响应文件的开启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年6月19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址：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sggzy.cn/>)

十二、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濮阳市政府采购网》《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sggzy.cn/>)上发布。

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十三、联系方式：

1、采购人（采购文件的质疑答复人）：濮阳市中心血站

地址：濮阳市华龙区濮上南路249号

联系人：崔淼

电话：13503931331

2、采购代理机构：濮阳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濮阳市中原路和开州路交叉口向北50米路东

联系人：王亚辉

联系方式：0393-6966099

3、监督单位：濮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地址：濮阳市华龙区古城路中段260号

联系方式：0393-6666735

发布人：濮阳市政府采购中心

发布时间：2025年5月28日

第一章 招标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

序号	项 目	内 容
1	项目概述	濮阳市中心血站购买特种专业技术用车项目
2	资质证件	须提供资质证件电子档：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授权代表身份证、标书内要求其他证明材料。
3	信用查询	见公告
4	合格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详见招标公告
5	资格审查委员会人数及评标委员会人数	1、资格审查委员会人数：采购人代表1- 3 人 2、评标委员会人数：共5人, 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 抽取专家4人。 3、本项目采取异地评审：根据濮财购[2024]25号通知要求，抽取异地专家。
6	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7	验收	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且达到国家相关规范规定的合格标准。
8	付款方式	验收合格后全款支付。
9	询问和质疑	1、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2、投标人认为采购程序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濮阳市政府采购中心提出质疑。
10	供货、安装（服务）时间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60天。
11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12	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	1.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GEF 格式），电子投标文件在网上进行上传。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供应商）登陆交易平台后，将已固化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通过网上递交的方式在投标专区自行递交，并确保递交成功（为保证文件正常递交，请投标人错峰上传，投标文件制作详细操作可参“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s://www.pyssggzy.cn/” 办事服务—操作指南—投标文件制作操作指南）。 2. 未按以上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正常打开的，按废标处理。
13	电子标书解密	1. 解密方式：网上解密 网上解密的，投标人凭企业机构数字证书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sggzy.cn/)按时解密。 2. 如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其投标将被拒绝。 注：为保证投标文件按照规定时间顺利递交，请供应商事先熟悉网上投标程序。

濮阳市中心血站购买特种专业技术用车项目项目要求

采购内容 1：如下

序号	需求说明：11 米大型采血车一辆	
(一)	车辆部分	
1	整车要求	如下
1.1	总长	$\geq 10990\text{mm}$
1.2	总宽	$\geq 2550\text{mm}$
1.3	总高	$3500\text{mm} - 3800\text{mm}$
1.4	★车厢内高	$\geq 2010\text{mm}$
1.5	轴距	$\geq 5550\text{mm}$
1.6	最小离地间隙	$\geq 160\text{mm}$
1.7	最小转弯直径	$\leq 20\text{m}$
1.8	前悬/后悬:	$\geq 2290/3150 (\text{mm})$
1.9	前/后轮距	$\geq 2075/1858 (\text{mm})$
1.10	最大总质量	$\geq 16400\text{kg}$
1.11	额定载客人数	2-9
1.12	ABS	KNORR ABS
1.13	轮胎	275/80R22.5, 钢制轮辋, 轮胎爆胎应急安全装置
1.14	燃料箱	$\geq 260\text{L}$ 油箱, 方便加油。
1.15	★车身结构	半承载式, 冷弯型钢骨架, 预应力涨拉蒙皮, 全金属车身, 平地板结构
1.16	车身内饰	豪华开模成型空调风道, 豪华版动车帘一套。
1.17	车门及门泵	右前气动单扇外摆门, 国产门泵, 前门活动踏步, 无后门
1.18	外后视镜	电动兔耳外后视镜 (带电加热)
1.19	制动系统	前后独立双回路气制动, 弹簧储能驻车制动, 国产制动间隙自动调整臂, 国产缓速器

1.20	缓速器温度报警	有缓速器温度报警
1.21	司机乘客椅	带减震司机椅（三点式安全带），有司机椅安全带未系报警功能
1.22	空调系统	车载空调（ $\geq 28000\text{KCal/h}$ ）
1.23	服务设施	电子钟带温湿度显示 2 件，乘客门遥控门锁
1.24	灯具	豪华整体式前大灯
1.25	倒车监视系统	单探头彩色倒车监视器
1.26	行车记录仪及车内监控	监控、记录仪一体机（容量 500GB）：北斗 / GPS 双模行车记录仪功能（含 SIM 卡）+5 路视频录像监控功能（照车门, 路况, 司机, 车内, 后路况), 驻车可用, 可后台实时监控
1.27	雨刷器	高档对刮式雨刷器
1.28	动力系统	额定功率 228/2200，排量 $\geq 7.698\text{L}$
1.29	行驶系统	前盘后鼓（精益达，国产盘式制动器，前后桥一体化轴承单元）
1.30	制动冷凝器	有
1.31	整车玻璃	白色中空玻璃推拉司机窗+侧窗全封闭牡丹绿中空玻璃
1.32	视听系统	硬盘播放器，配 22 英寸液晶显示器 2 件。
1.33	侧舱门	全铝上移门（锂电池舱上翻门）
1.34	音响系统	功放+2 个大顶防水音柱
1.35	★车身条幅挂钩	两侧内嵌式车身条幅挂钩，不突出车身蒙皮，整洁美观，左右各 4 个，提供公告照片。
1.36	风幕机	前门安装风幕机
1.37	液压支撑系统	平衡支撑系统 1 套，技术要求如下： 1、6T 平衡支撑系统，4 个支腿，单支腿承载 6 吨； 2、工作环境温度： $-30\sim 55^{\circ}\text{C}$ ； 3、油泵排量： $\geq 2.45\text{ml/r}$ ；工作压力： $\geq 16\text{MPa}$ （单个油缸顶升力 6 吨）；最高耐压： $\geq 20\text{MPa}$ ；电机功率： $\geq 2.2\text{kW}$ ；油箱容积： $\geq 8\text{L}$ ； 4、支腿最大行程 400mm； 5、具备自动警示功能，在支腿没有完全回收到位时，警示驾驶员不能开动车辆 6、提供支腿性能参数检测报告。
二	内饰	
2.1	内饰风格	（1）前后顶：前后顶可根据需求设计，环保材质； （2）顶、裙板：家装风格，材质为环保 PP 蜂窝板，顶部两侧长条照明灯；

		(3) 窗帘：动车窗帘； (4) 窗立柱及窗框：亮白色吸塑带造型窗立柱，材质为环保材料； ★(5) 风道：亮白色 PVC 商务开模成型扁平带圆弧型风道，采用环保材质； (6) 窗帘：动车窗帘； (7) 圆凳 6 把； ★(8) 选用环保、耐磨、防滑、阻燃的石英砂地板革。 环保性能：气味等级（40° C 气味等级 3.0；80° C 气味等级 3.5）；甲醛≤0.01g/kg；TVOC≤50ugC/g，苯和甲苯≤5ug/g。（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耐磨性能：参照 GB/T 18102, 使用磨耗仪 AP-180 砂布，负载 4.9N，60r/min，可以达到循环 20000 次，不漏地。 防滑性能：纵向和横向防滑性能均可以达到 R10。 阻燃性能：阻燃性能可以达到 GB8410《汽车内饰材料的燃烧特性》要求。
三	改装部分	
3.1	医用冷藏箱	1、有效容积（L）：≥340L 2、温度控制：风冷系统，箱内温度波动范围±3℃，可通过调整设定温度使箱内温度控制在 2~8℃调节。 3、.通过温度传感器、电子温控器和微电脑控制器来确保保存箱内温度的精确。即使频繁开门，温控系统也能迅速作出调整，使柜内温度保持稳定。 4、柜内风冷循环系统保证柜内温度均匀。柜内负荷较大时能够迅速制冷。 5、带热反射膜的双层玻璃门。 6、外形尺寸（长*宽*高）：≤800mm * 499mm * 1800mm 7、外部材料：彩色涂层钢板 8、内部材料：不锈钢板；外门：带热反射膜玻璃门；搁板：硬钢线制 PE 涂层网架，承重≥20Kg、多段调节式、5 层 9、保温材：硬质聚胺亚脂原位整体发泡 10、重量（kg）：≤103 kg 11、电源：单相/220V/50Hz 12、额定功率（W）：≥235W 13、压缩机功率（W）：≥160W 14、制冷剂：环保型制冷剂 R134a 15、冷却方式：强制冷空气循环 16、除霜方式：强制除霜，全自动 17、报警系统：高温报警、低温报警、温度过升防止装置、门未关报警
3.2	工作设施	L 型综合工作台 1 个， 登记台（二层台面）1 个， 采血台 2 个， 热合台 1 个， 可升降护士圆凳 10 个， 长条休息椅（2 个）含一个升降桌，单人卡座。
3.3	采血椅	采血椅 4 件，手动上下可调节。可根据需求个性化选装
3.4	服务设施	饮水机垃圾组合柜 1 个， 垃圾桶 3 个， 衣帽钩 8 个， 后地板储物柜 1 个，

		后高台休息床垫 1 个， 围帘 1 套 脚踏洗手池 1 套 微波炉 1 台 车载 5G 无线网络 1 套
3. 5	灯光设施	1、长条灯一套 2、紫外线消毒灯（30W）4 盏（开关集成在仪表台上，提供实车照片）
3. 6	市电发电设施	锂电池参数 锂电系统 1 套，技术要求如下： 1、锂电系统一套，包含电池箱、充电机、高压控制盒、逆变器、隔离变压器、可抽拉钢结构托架。 2、锂电池参数： ★2.1、锂电池参数电量 $\geq 444.36V \times 200Ah$ （88.87kWh），电压范围 345-503.7V；（能量密度 $\geq 170Wh/kg$ ； 2.2、电池放电率 $\geq 93\%$,能满足整车保证 8 年电池电量衰减率 $\leq 30\%$ 。 3、锂电池系统防护等级： ★3.1、电源系统应设有泄压和透气装置，泄压压力不大于 50kPa，符合 GB38032 要求； ★3.2、防火要求：B 级电压部件所用绝缘材料的阻燃性能应符合 GB/T2408 规定的水平燃烧 HB 级，垂直燃烧 V—0 级； ★3.3、电池防护等级：满足 IP6X, IPX8；符合 GB38032 标准； 3.4、安全性能：预处理、振动、机械冲击、模拟碰撞、挤压、湿热循环、浸水安全、热稳定性（外部火烧、热扩散）、温度冲击、盐雾、高海拔、过温保护、过流保护、外部短路保护、过充电保护、过放电保护符合 GB38031 标准。 ★3.5、高标准严格验证：热扩散、BMS 功能及 SOC 精度、单体针刺、电位均衡、屏蔽线接触电阻、电容耦合、电气间隙和爬电距离、绝缘电阻； 3.6、电池箱体达到 IP69 防护要求，提高电池系统防尘、防水要求。高压高温喷水，电池箱内不进水，不起火、不爆炸，双重防护，符合 GB/T4208 标准； 3.7、锂电池耐泡水能力实现 2 米深水中浸泡 72h 3.8、电池组主串联回路须内置快速熔断器，以保证电源系统发生短路时可断开主电路； ★3.9、电池箱具备加热功能，配置加热管理控制模块和加热器，能够控制电池箱体温度，提供检测报告具备加热模式，加热速率大于 $0.5^{\circ}C/min$ 。 4、电池管理系统（BMS）1 套： 4.1、SOC 计算精度误差： $< 5\%$ ；

		4.2、单体温度采集范围：-40℃~80℃； 4.3、单体温度采集精度：≤±1℃； 4.4、单体电压采集范围：0V~5V； 4.5、单体电压采集精度：≤0.2%FSR； 4.6、总电压采集范围：0V~750V； 4.7、总电压采集精度：≤1%FSR； 4.8、电流采集精度：≤1% FSR； 4.9、具有电压、电流、温度、高压、均衡、CAN 通讯故障诊断功能； 4.10、具有过压、欠压、过流、过温、绝缘、充电超出限制、放电超出限制等保护及报警功能； 4.11、具有绝缘电阻监测功能； 4.12、具有 CAN 通讯功能； 4.13、具有 SOC 过低报警； 4.14、具备 SOH 估算功能，监控电池健康状态功能； 4.15、具有低功耗和休眠功能，全部电池巡检时间：<50ms，巡检周期:0.5S； 4.16、具有继电器以及高压环路互锁诊断功能。 5、锂电池配套系统： 5.1、锂电池 7 英寸显示屏:可以实时显示电池组电压、电流、剩余电量、电池组温度、电池单体最低电压数值及电池系统单体电压过低报警提示信息； 5.2、逆变器：额定输出功率 12kW, 输出电压 AC220V, 额定输出电流 54.5A, 针对锂电池：逆变器输入电压：DC300V~DC750V，具有过温、过载、输出短路、过电流、过电压、欠电压、工作时负载突变等即时停机保护功能； 5.3、隔离变压器：输入电压 AC220V、50Hz，输出电压 AC220V、50Hz，额定容量≤15KVA； 5.4、直流充电桩：额定输出功率 20kW, 最大充电电流 50A, 输出宽电压范围 DC50V-DC750V； 5.5 可抽拉托架：钢结构件，防护等级同车体，经电泳工艺处理，防腐性强，安装在舱体里可以抽拉, 方便锂电系统维护； 5.6、锂电舱门设计有充电底座开口，锂电充电时无需打开舱门； 5.7、锂电系统操作方便，按下总开关和逆变开关电池即可工作。
3.7	市电空调设施	风管式中央空调 1 套，技术参数如下： ★1. 空调形式：中央空调，一拖二 2. 制冷类型：冷暖 3. 定频/变频：变频 4. 能效等级：二级能效

		5. APF: ≥ 4.7 6. 制冷量(W): ≥ 14000 7. 制冷功率(W): ≤ 4300 8. 制热量(W): ≥ 16000 9. 制热功率(W): ≤ 3750 10. 外机噪音(dB(A)): ≤ 56 11. 电压/频率(V/Hz): 220/50 12. 制冷剂新冷媒: R410a 13. 出风方式: 行车、驻车共用一套风道和出风口, 出风均匀出风口风量大小及朝向可自由调节, 避免空调吹人的缺点 14. 检修方便性: 大顶上部装饰罩分体设计, 上部可直接取下, 确保不漏水 15. 风管机回风口安装在车内, 回风口上安装过滤网, 防止灰尘进入冷凝器影响空调效果, 定期可拆除车顶回风栅清洗滤网
3.8	其他	50m 电缆盘(手摇式)1套, 配电箱(含漏电保护器、空气开关)插座等
3.9	★生产要求	医疗车需为一体化生产, 即底盘生产与整车装饰为同一厂家。
3.10	防腐要求	★1、投标车型整车(车身+底盘)采用阴极电泳处理, 电泳工艺与乘用车企业工艺相同, 完全引进工艺、原材料, 16道工序, 防腐涂层的覆盖率100%, 确保防腐无死角, 没有防腐短板。 2、保证10年整车骨架可靠耐用性。电泳漆膜厚度达到25 μ m, 电泳涂层耐盐雾性大于1000小时, 10年不发生穿孔、锈烂等结构性腐蚀, 依旧保持耐用性。 ★3. 提供国家涂料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检验报告作为电泳防腐性能技术证明资料、电泳设备采购合同及发票扫描件。
3.11	焊接质量要求	★所有焊缝应符合技术图纸要求, 焊缝牢固、焊缝平滑, 不得有咬边、根部收缩、弧坑裂纹、表面夹渣、气孔、虚焊、漏焊等影响使用的缺陷存在。通过ISO 3834-2焊接质量体系认证, 投标文件中需提供焊接相关的质量体系认证证书扫描件。
3.12	线束及线束防护要求	采用汽车用薄壁绝缘低压电线。 1、★整车低压线束采用汽车用薄壁绝缘低压电线, 电线为镀锡铜线。 2、线束耐温性能: 高温压力(100 $^{\circ}$ C, 4h, 1kV, 1min)、低温冲击(-15 $^{\circ}$ C, 4h, 1kV, 1min)、低温卷绕(-40 $^{\circ}$ C, 4h, 1kV, 1min), 按照GB/T 25085-2010标准进行测试, 无裂纹, 无击穿。 3、线束耐压性能: 耐电压试验, 测试条件为1KV、30min, 升至5kV情况下, 按照GB/T 25085-2010标准进行测试, 无击穿。 4、防护波纹管燃烧性能: 水平燃烧特性和垂直燃烧特性分别满足GB/T 2408中的HB级和V-0级。 5、线束及线束防护环保性能: 绿色环保, TVOC $\leq$ 50 μ gC/g, 苯和甲苯 $\leq$ 5 μ g/g, 甲醛 $<$ 10mg/Kg, 气味等极 $\leq$ 3。 6、寿命: 线束的设计寿命不低于10年, 与整车同寿命。
3.13	★核载人数要求	除采血椅外, 核载2-9人, 配有卡座座椅1套, 卡座座椅提供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强制检验报告, 座椅强度满足《GB15083汽车座椅、座椅固定装置及头枕强度要求和试验方法》国标要求, 安全带约束系统满足国家标准要求。

3.14	售后能力要求	1. 采血车生产厂家应具备 24 小时内全天候响应能力； 2. 可提供车辆全周期直服保障，具备完善的配件供应保障体系，提供 24 小时专业售后服务电话。
3.15	★车联网系统	1、车辆配置有车辆网系统，支持车辆运营管理、驾评管理、售后服务管理。 2、车联网系统可以支持电脑端登录、支持微信小程序登录。 3、车辆网系统支持运营管理，可以查看车辆数量、车辆位置、运营里程、运营天数、能耗等；支持微信小程序车辆巡检，具备一键智能巡检和外观巡检功能，外观巡检可以手动维护提交结果，一键智能巡检智能巡检包含仪表、发动机、ABS 等。 4、车辆网系统支持驾评管理，便于改善司机的不良驾驶行为，为车队提供更加精准的车辆及人员管理服务。提供安全性评分、经济性评分、舒适性评分等，并提供评分说明。 5、车辆网系统支持售后服务管理，微信小程序可以查看服务经理姓名电话、查看服务网点、进行预约维保。6、支持视频监控功能，微信小程序可查看实时视频；电脑端可以调用历史视频。
3.16	设备要求	
设备要求	初筛设备	初筛设备1台，技术参数如下： 1. 操作系统：全中文图形化界面，≥10英寸彩色高清触摸操作，方便工作人员操作； ★2. 分析项目：ALT、HGB，乳糜血识别，样品溶血四项联检，同时定量出四项结果； 3. 通道：≥4通道 4. 无需外置离心机方便携带； 5. 样本量：30ul； 6. 波长：340nm—630nm, 可定制； 7. 分析方法：速率法，终点法、固定时间法、比浊法； 8. 检测样本类型：末梢血、静脉血、血清、血浆； 9. 加样系统:高精度吸样探针，机械臂全自动加样，无需手工加样； 10. 液位感应：精准数字液位探测，随时跟踪报警功能； 11. 恒温系统:反应区温控精度37℃ ± 0.1℃，实时温度显示； 12 恒温系统从常温升高至37° C需要的时间：≤2分钟； 13 转氨酶试剂保护：标配制冷单元，转氨酶试剂在使用中始终在2-8° C； 14 预装单人份试剂，无需现场配备，无需预热即可使用 15. 数据存储:机器可保存至少10万个检测结果，数据随时可查询、可联网；
	离心机	离心机1台，技术参数如下： 1、微机变频控制系统，高清IPS电容触摸屏，液晶显示； 2、采用大功率交流变频电机驱动，配置高精度测速系统； 3、25组程序存储空间，9档加减速度控制，停机无回荡功能，

		4、采用原装压缩机组，制冷加热双回路设计，精确控温； 5、运行中可随时更改参数，无需停机； 6、采用弹簧悬挂式平衡系统，对位不平衡量可达3克； 7、具有故障自动诊断系统，针对超速、超温、电子门盖等多重保护，确保仪器安全使用； 8、水平转子最高转速 $\geq 5000\text{r/min}$ ，角转子最高转速 $\geq 6000\text{r/min}$ ； 9、水平转子最大相对离心力 $\geq 3630\times g$ ，角转子最大相对离心力 $\geq 5200\times g$ ； 10、噪音： $\leq 65\text{dB}$ 11、升速时间： $< 90\text{s}$ ，降速时间： $< 90\text{s}$ （制动模式） 12、转速精度： $\pm 10\text{ r/min}$ 13、外形尺寸（mm）：深 ≤ 450 ，宽 ≤ 350 ，高度 ≤ 430 14、容量配置：5mlx24支 15、容量配置：8mx16支；
	热合机	热合机1台，技术参数如下： 1. 环境温度： $0^{\circ}\text{C}\sim 40^{\circ}\text{C}$ 2. 相对湿度： $\leq 80\%$ 3. 大气压力： $70\text{kpa}\sim 106\text{kpa}$ 4. 电源： $220\text{V}\pm 22\text{V}$ $50\text{Hz}\pm 1\text{Hz}$ 5. 射频频率： $\leq 40.68\text{MHz}$ 6. 射频功率： $\geq 30\text{W}$ 7. 消耗功率：工作 $\leq 250\text{W}$ 待机 $\leq 5\text{W}$ 8. 热合时间： $0.5\sim 3\text{s}$ 9. 热合管路直径： $2\sim 6\text{mm}$ 10. 外型尺寸： $248\text{mm}\times 156\text{mm}\times 144\text{mm}$ 11. 重量： $6.0\text{kg}\pm 0.5\text{kg}$
	采血秤	采血秤6台，技术参数如下： 1. 采液量： $50\sim 1200\text{ml}$ ； 2. 液体比重： 1.05g/ml ，分度值： 2ml ； 3. 静态误差： $\pm 2\%$ 采液误差 $\pm 5\%$ ； 4. 摇摆角度： $13^{\circ}\pm 2^{\circ}$ 摇摆频率： $32\pm 2\text{次/min}$ ，摇摆方式：左右； 5. 报警：当采液量达到预定值时，有声、光双重报警提示；宽*深*高（mm） $=160\times 245\times 145$ ，有阻断功能。

采购内容 2：如下

序号	需求说明：6 米小型采血车一辆	
(一)	车辆部分	
1	整车要求	
1.1	基本要求	医疗车(须提供工信部发布的《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医疗车公告页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2	采血车造型结构要求	采用房车平台改装，满足献血功能
1.3	总长	5970mm-5990mm（须提供工信部发布的《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医疗车公告页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接受投标人自述的正偏离）
1.4	总宽	2350mm-2430 mm(须提供工信部发布的《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医疗车公告页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接受投标人自述的正偏离)
1.5	总高	3270mm-3310mm（须提供工信部发布的《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医疗车公告页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接受投标人自述的正偏离）
1.6	轴距	≤3300 mm
1.7	载客人数	前排 3 人
1.8	最大总质量(kg)	4000kg-4500kg
1.9	整备质量(kg)	3850kg-4360kg
1.10	前悬(mm)	1000mm-1010mm
1.11	后悬(mm)	1660mm-1690mm
1.12	前轮距(mm)	≥1725(mm)
1.13	后轮距(mm)	≥1750(mm)
2	发动机主要配置参数要求	
2.1	发动机安装位置	发动机向前伸出车厢、外置安装（降低车内噪音，提高医疗车内舒适度）
2.2	发动机额定功率(kW/rpm)	≥125/3500(kW/rpm)
2.3	发动机排放标准	国六排放
2.4	发动排量(L)	≥2.998L

2.5	最高车速 Km/h	≥130Km/h
3	底盘	
3.1	变速器	6MT, 6 档手动变速箱
3.2	前后桥	国产前桥、国产后桥
3.3	悬架	前独立悬架、后三片簧
3.4	制动系统	前后盘式制动, ABS
3.5	轮胎	195/75R16LT 10PR, 无内胎子午线轮胎, 胎压报警
3.6	中控锁	有中控锁 (可控制正副司机门)
3.7	电动升降玻璃	电动升降玻璃 (正副司机门)
3.8	外后视镜	电动调节后视镜
3.9	倒车系统	倒车雷达, 倒车影像
3.10	驾驶室座椅	原车自带正、副司机椅, 副司机椅为双人座椅 (可旋转)
4	车身主要配置参数	
4.1	车身结构	高强度铝合金骨架结构, 房车专用工艺层压板, 增强整体层压板强度的同时, 增加保温隔热性能。
4.2	车身内饰	1、浅色内饰风格, 坐垫、座椅米黄拼色; 2、★选用环保、耐磨、防滑、阻燃的石英砂地板革; ①、环保性能: 气味等级 (40° C 气味等级 3.0; 80° C 气味等级 3.5); 甲醛 ≤0.01g/kg; TVOC ≤50ugC/g, 苯和甲苯 ≤5ug/g。 ②、耐磨性能: 参照 GB/T 18102, 使用磨耗仪 AP-180 砂布, 负载 4.9N, 60r/min, 可以达到循环 20000 次, 不漏地。 ③、防滑性能: 纵向和横向防滑性能均可以达到 R10。 ④、阻燃性能: 阻燃性能可以达到 GB8410《汽车内饰材料的燃烧特性》要求。 3、地板采用具有阻燃性质竹胶地板。
4.3	车门	正副司机门; 乘客门, 乘客门电动伸缩踏步, 后备仓
4.4	侧窗	车厢两侧各 2 块玻璃 (两侧最后上推拉窗), 下拉式卷轴窗帘 (米黄色)
4.5	灯具	整体式组合前大灯、后尾灯, 前后示高灯, 高位刹车灯
5	专用设施	

5.1	市电空调	电源 220-240V~/50Hz 制冷剂 R410A/590g 制冷量(W) $\geq 3500W$ 制热量(W) $\geq 3500W$ 制冷输入功率(W) ≥ 1300 制热输入功率(W) ≥ 1200 制冷电流(A) ≥ 5.6 制热电流(A) ≥ 5.2 最大输入功率(W) ≥ 1500 最大电流(A) ≥ 6.5 设计压力最高(kPa) ≥ 4500 设计压力最低(kPa) ≥ 3000 最大风量(1/s) ≥ 150
5.2	储血冰箱	储血冰箱1台，技术要求如下： 温度控制：风冷，电加热补偿系统，精确微电脑控制，箱内温度恒定控制在 $4\pm 1^{\circ}\text{C}$ 范围内； 内置蓄电池，断电后可持续显示箱内温度及声光报警 48 小时 三种报警方式(声音蜂鸣报警、灯光闪烁报警、远程信号报警) 五种故障报警(高低温报警、断电报警、传感器故障报警、开门报警、后备电池低电量报警) 透明真空钢化玻璃门 自动化霜功能，适合高温高湿地区 安全门锁设计，防止随意开启 容积： $\geq 106L$ 输入功率： $\leq 160KW$ 箱内温度： 4 ± 1 存血量(400ml/袋)： ≥ 54
5.3	工作设施	1. 长条工作台(下部储物柜推拉门)1件； 2. 采血台(下部储物柜推拉门)1件； 3. 采血椅(手动调节扶手)2件； ★4. 工作台，采血台板材要求，板材为定制铝合金材质，木纹热转印工艺，厚度 $\geq 18\text{mm}$ ，具备耐磨、环保性：按照《GB/T 8013.3-2018 铝及铝合金有机聚合物涂膜测试项目》满足《YS/T 730-2018 建筑用铝合金木纹型材》要求：磨耗系数应不小于 $0.8L/\mu\text{m}$ 环保性能：满足 40°C 时，气味等级 ≤ 3 级； 80°C 时，气味等级 ≤ 3.5 级。TVOC $<15\mu\text{gC/g}$ ，甲醛、苯、甲苯、二甲苯为0
5.4	服务设施	1. 饮水机、垃圾桶组合柜(木质，下部配1个不锈钢垃圾桶随车带走)1件； 2. 可升降圆凳2件； 3. 吊柜一套(木质，两侧均有)； 4. 后部休息床垫1件；

		5. 后高台通顶储物柜（与顶部及侧围之间密封无空隙）1件； 6. 驾驶区上储物柜（推拉门）1套； 7. 台式温热饮水机1台； 8. 功放加防水音柱1套；
5.5	灯光设施	紫外线消毒灯 2 盏（配定时器），面板灯 1 套，工作台射灯一套；
5.6	市电配电设施	配电箱（含漏电保护器，空气开关、插座），服务电瓶，2kw 充逆变一体机，30m 电缆盘 1 件；
5.7	发电设施	1、锂电系统一套，包含电池箱、充电机、高压控制盒、逆变器、隔离变压器。 2、锂电池参数： ★2.1、锂电池参数电量 $\geq 154.56V \times 228Ah$ （35.23kWh），电压范围 120-175.2V；能量密度 $\geq 160Wh/kg$ ； 2.2、电池放电率 $\geq 93\%$ ，能满足整车保证 8 年电池电量衰减率 $\leq 30\%$ 。 3、锂电池系统防护等级： ★3.1、电源系统应设有泄压和透气装置，泄压压力不大于 50 kPa，符合 GB38032 要求； ★3.2、防火要求：B 级电压部件所用绝缘材料的阻燃性能应符合 GB/T 2408-2008 规定的水平燃烧 HB 级，垂直燃烧 V-0 级； ★3.3、电池防护等级：满足 IP6X, IPX8；符合 GB38031 标准； ★3.4、安全性能：预处理、振动、机械冲击、模拟碰撞、挤压、湿热循环、浸水安全、热稳定性（外部火烧、热扩散）、温度冲击、盐雾、高海拔、过温保护、过流保护、外部短路保护、过充电保护、过放电保护符合 GB38031 标准。 ★3.5、高标准严格验证：热扩散、BMS 功能及 SOC 精度、单体针刺、电气间隙和爬电距离、绝缘电阻； ★3.6、电池箱体达到 IP69 防护要求，提高电池系统防尘、防水要求。高压高温喷水，电池箱内不进水，不起火、不爆炸，双重防护，符合 GB/T4208 标准； 3.7、锂电池耐泡水能力实现 1 米深水中浸泡 24h； 3.8、电池组主串联回路须内置快速熔断器，以保证电源系统发生短路时可断开主电路； 3.9、电池箱具备加热功能，配置加热管理控制模块和加热器，能够控制电池箱体温度，具备加热模式，加热速率大于 $0.5^{\circ}C/min$ 。 4、电池管理系统（BMS）1 套： 4.1、SOC 计算精度误差： $< 5\%$ ； 4.2、单体温度采集范围： $-40^{\circ}C \sim 80^{\circ}C$ ； 4.3、单体温度采集精度： $\leq \pm 1^{\circ}C$ ； 4.4、单体电压采集范围： $0V \sim 5V$ ； 4.5、单体电压采集精度： $\leq 0.2\%FSR$ ； 4.6、总电压采集范围： $0V \sim 750V$ ； 4.7、总电压采集精度： $\leq 1\%FSR$ ； 4.8、电流采集精度： $\leq 1\%FSR$ ； 4.9、具有电压、电流、温度、高压、均衡、CAN 通讯故障诊断功能； 4.10、具有过压、欠压、过流、过温、绝缘、充电超出限制、放电超出限制

		等保护及报警功能； 4.11、具有绝缘电阻监测功能； 4.12、具有 CAN 通讯功能； 4.13、具有 SOC 过低报警； 4.14、具备 SOH 估算功能，监控电池健康状态功能； 4.15、具有低功耗和休眠功能，全部电池巡检时间：<50ms，巡检周期:0.5S； 4.16、具有继电器以及高压环路互锁诊断功能。 5、锂电池配套系统： 5.1、锂电池 7 英寸显示屏:可以实时显示电池组电压、电流、剩余电量、电池组温度、电池单体最低电压数值及电池系统单体电压过低报警提示信息； 5.2、逆变器：额定输出功率 6.5kW, 输出电压 AC220V, 额定输出电流 29.5A, 输入电压：DC100V~DC200V，具有过温、过载、输出短路、过电流、过电压、欠电压、工作时负载突变等即时停机保护功能； 5.3、隔离变压器：输入电压 AC220V、50Hz，输出电压 AC220V、50Hz，额定容量≥6KVA； 5.4、车载充电机 1 件，额定输出功率 6.6KW，最大充电电流 46A, 接入电压 AC220V，输入电压范围 AC90V-AC265V； 5.5、锂电系统操作方便，按下总开关和逆变开关电池即可工作。
5.8	其他服务设施	医疗舱灭火器 2KG 1 个、衣帽钩 2 个、垃圾桶 1 个、换气扇 1 个
5.9	消毒机	空气消毒机 1 件，安装在乘客门上方，技术要求如下： 1、杀菌原理：高电压、静电、杀菌消毒原理，（非紫外线、臭氧原理），无放射、动态（有人）持续杀菌消毒效果不变，对人体无害。 2、电源：220V（±22V） 额定功率：50Hz±1HZ 输入总功率：≤50W。 3、处理风量 m³/h：高速≥300；低速≥200。 风速：高速：≥0.5m/s（风口） 低速：≥0.3m/s（风口）。 4、噪声 db(A)：高速≤40 低速≤35。 5、使用体积：≤60 m³。 6、外形尺寸 mm：≤520*260*130（±5mm）。。。 7、适用温度：-10℃~55℃，相对湿度≤80%。 8、性能参数： 杀菌率：≥ 99.9% ;除尘率≥ 95%;细菌菌落总数 ≤ 200 cfu/m³;废气净化率 ≥ 90%;负离子浓度≥1X10⁶ 个/ m³
5.10	遮阳棚	3m 电动遮阳棚 1 套, 房车配色, 车身右侧安装
5.11	监控系统	监控系统1套（2个摄像头，1个照前门，1个从后照整车）
5.12	无线网络	5G无线网络(不含资费卡)
5.13	初筛设备	初筛设备1台，技术参数如下： 1. 操作系统：全中文图形化界面，≥10英寸彩色高清触摸操作，方便工作人员操作； ★2. 分析项目：ALT、HGB，乳糜血识别，样品溶血四项联检，同时定量出四项结果；

		3. 通道： ≥ 4 通道 4. 无需外置离心机方便携带； 5. 样本量：30ul； 6. 波长：340nm—630nm, 可定制； 7. 分析方法：速率法，终点法、固定时间法、比浊法； 8. 检测样本类型：末梢血、静脉血、血清、血浆； 9. 加样系统：高精度吸样探针，机械臂全自动加样，无需手工加样； 10. 液位感应：精准数字液位探测，随时跟踪报警功能； 11. 恒温系统：反应区温控精度 $37^{\circ}\text{C} \pm 0.1^{\circ}\text{C}$ ，实时温度显示； 12. 恒温系统从常温升高至 37°C 需要的时间： ≤ 2 分钟； 13. 转氨酶试剂保护：标配制冷单元，转氨酶试剂在使用中始终在 $2-8^{\circ}\text{C}$ ； 14. 预装单人份试剂，无需现场配备，无需预热即可使用 15. 数据存储：机器可保存至少10万个检测结果，数据随时可查询、可联网； 16. 重量： $\leq 7.5\text{kg}$ ，方便携带； 17. 占用台面空间(长 $\times$ 宽)：40cm $\times$ 24cm。节省空间、方便台面放置； 18. 工作环境温度：0-40 $^{\circ}\text{C}$
5.14	离心机	离心机1台，技术参数如下： 1、微机变频控制系统，高清IPS电容触摸屏，液晶显示； 2、采用大功率交流变频电机驱动，配置高精度测速系统； 3、25组程序存储空间，9档加减速度控制，停机无回荡功能， 4、采用原装压缩机组，制冷加热双回路设计，精确控温 5、运行中可随时更改参数，无需停机； 6、采用弹簧悬挂式平衡系统，对位不平衡量可达3克； 7、具有故障自动诊断系统，针对超速、超温、电子门盖等多重保护，确保仪器安全使用； 8、水平转子最高转速 $\geq 5000\text{r/min}$ ，角转子最高转速 $\geq 6000\text{r/min}$ ； 9、水平转子最大相对离心力 $\geq 3630 \times g$ ，角转子最大相对离心力 $\geq 5200 \times g$ ； 10、噪音： $\leq 65\text{dB}$ 11、升速时间： $< 90\text{s}$ ，降速时间： $< 90\text{s}$ （制动模式） 12、转速精度： $\pm 10\text{ r/min}$ 13、外形尺寸（mm）：深 ≤ 450 ，宽 ≤ 350 ，高度 ≤ 430 14、容量配置：5ml $\times$ 24支 15、容量配置：8ml $\times$ 16支；
5.15	热合机	热合机1台，技术参数如下： 1. 环境温度：0 $^{\circ}\text{C}$ ~40 $^{\circ}\text{C}$ 2. 相对湿度： $\leq 80\%$ 3. 大气压力：70kpa~106kpa 4. 电源：220V $\pm 22\text{V}$ 50Hz $\pm 1\text{Hz}$

		5. 射频频率：≤40.68MHz 6. 射频功率：≥30W 7. 消耗功率：工作≤250W 待机≤5W 8. 热合时间：0.5~3S 9. 热合管路直径：2~6mm 10. 外型尺寸：248mm*156mm*144mm 11. 重量：6.0kg±0.5kg
5.16	采血秤	采血秤2台，技术参数如下： 1. 采液量：50~1200ml； 2. 液体比重：1.05g/ml，分度值：2ml； 3. 静态误差：±2% 采液误差±5%； 4. 摇摆角度：13°±2° 摇摆频率：32±2次/min，摇摆方式：左右； 5. 报警：当采液量达到预定值时，有声、光双重报警提示；宽*深*高（mm）=160*245*145，有阻断功能。

商务要求：

1. 质保期：底盘：质保2年或15万公里先到为主 具体零部件质保期以《质量保证手册》为准。
2. 交货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60天
3. 供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 维修：2小时内反应，48小时内解决问题。
5. 现场培训：对用户进行用电、网络设施、宣传、监控设备的操作培训。
6. 成交供应商需提供内部设计的布局图，整体外型及外观色彩由成交供应商设计，采购人确认。之后根据采购人的意见和建议进行调整和优化，在采购人确认后方可进行安装。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2. 定义：

2.1 “采购代理机构”指濮阳市政府采购中心。

2.2 “采购人”指招标文件中所述所有货物及相关服务的需方。

2.3 “招标采购单位”指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2.4 “产品”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单位提供的货物。

2.5 “服务”指按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应承担的送货、装卸和其他类似的义务。

2.6 “投标人”指按招标文件规定取得招标文件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3. 合格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3.2 满足招标文件中招标公告、“招标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及项目要求的其它条件；

3.3 根据项目需要采购中心有权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时同时提交所需资质证件。

4. 货物及伴随服务

投标人除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货物及服务外，还应提供下列服务：装卸、运输、安装调试等，并就货物的使用、养护等对采购单位人员进行必要的说明和讲解。

5.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参加投标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二、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的构成

6.1 招标文件正文部分

6.1.1 招标公告

6.1.2 招标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

6.1.3 投标人须知

6.1.4 评标方法

6.2 第二部分：招标文件附件部分

6.2.1 投标文件内容及格式

6.2.2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

6.2.3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6.2.4 投标人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6.3 投标人应当完整地阅读、理解构成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招标文件正文部分”与“招标文件附件部分”如有不一致的地方，应以“招标文件正文部分”为准。

7.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7.1 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区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具有约束力。

7.2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7.3 招标文件、更正公告、变更公告均以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的为准，如果内容互相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三、投标文件

8. 投标文件编制的要求

投标文件制作详细操作可参考“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办事服务—系统操作指南—投标文件制作操作指南

8.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

8.2 投标文件语言。投标文件应用中文书写。投标文件中所附或所引用的原件不是中文的，应附中文译本。各种计量单位及符号应采用国际上统一使用的公制计量单位和符号。

8.3.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8.3.1 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由授权代理人签署的，须出具“法人授权委托书”。

8.3.2 投标文件中凡是要求签署和加盖公章处均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本人或其授权代理人本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9. 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文件由符合性证明材料、资格性证明材料、其它材料三部分组成。具体内容和格式见第四章。

10.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招标文件提供标准格式的按标准格式填写，未提供标准格式的可自行拟定。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投标价格应为折扣后的价格、购买和相关服务需缴纳的所有税费及运送所需的一切费用。

11.2 不接受任何可选择性的标的物或报价，每一项只能有一个报价。

11.3 投标人要按开标一览表的内容填写单价及总价、投标报价及其它事项，并按照格式要求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11.4 开标一览表中标明的价格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

11.5 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若有说明应在开标一览表显著处予以注明，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若有上述内容未被唱出，应在唱标时及时声明、澄清。否则，招标采购单位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11.6 在一年之内，投标人本次投标中对同一品种、同一规格、同等采购规模、同样付款条件的产品报价与在中国境内其他地方的最低报价比例不得高于10%。

11.7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投标报价可能低于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说明并提供相关证

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价竞标，其投标应作废标处理。

12. 投标函格式、开标一览表及其附表

12.1 投标人应完整地填写投标函。

12.2 投标人应完整地填写开标一览表，按格式填写、签署、盖章。开标一览表为在开标仪式上唱标的内容，不得自行增减内容。（包含运保费、税费及其它费用等）

13. 证明投标人合格的资质证明材料

13.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质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3.2 投标人提供“资质证明材料”必须真实、合法、有效。

14.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4.1 投标人应提交根据政府采购合同要求提供的货物及其服务的合格性以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5. 投标人发生下列情况之一，将被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理并予以公布：

15.1 在投标函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的；

15.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在规定期限内不能或拒绝按规定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提交履约保证金或保函的；

15.3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采购单位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15.4 投标单位恶意串通（标书出现雷同、加盖非本公司公章等）、提供虚假材料、不填写数据或未加盖投标单位公章造成废标者。

15.5 中标人因其自身原因在接到中标通知书未能按规定时间与需方签订合同。

15.6 投标人因自身原因对项目造成一定不良影响的。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文件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时起不少于90天，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有效期与合同履行期相同。

16.2 在特殊情况下，濮阳市政府采购中心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并进行确认。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除按照濮阳市政府采

购中心要求修改投标文件有效期外，不能修改投标文件的其它内容。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17.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网上递交。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投标文件按照电子投标的规则密封和标记。

19. 投标截止时间

19.1 投标人按“招标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规定提交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9.2 濮阳市政府采购中心可以依照规定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的权利及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的约束。

20. 迟交的投标文件

濮阳市政府采购中心拒收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递交的投标文件。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不解密撤回其投标文件。

21.2 “撤回”的投标文件将不予解密并原封退回投标人。

21.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即从开标之时起），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五、开标与评标

22. 开标

22.1 濮阳市政府采购中心按“招标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注：网上解密的，投标人凭企业机构数字证书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按时解密。

22.2 解密完成后，投标人自行查看唱标内容，对其结果有异议的在唱标期间通过电话（附邮件）的方式提出，否则视同确认认可。

22.3 投标文件中有关明细表内容与“开标一览表”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2.4 开标时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等实质性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22.5 投标人在投标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其投标文件：

22.5.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的；

22.5.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上传的；

23. 资格审查委员会和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23.1 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评审区工作人员履行下列职责。

（一）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区财政部门报告；

（二）宣布评标纪律；

（三）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四）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五）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六）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七）维护评标秩序。

（八）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以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九）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十）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23.2 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人不得进入评标委员会。

23.3 资格审查委员会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规定的人数组成，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3.4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的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按“招标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规定的人数组成。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按照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独立履行评标委员会职责。

24. 投标文件的初审

24.1 资格性检查。资格审查委员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审查每个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完整、合法、有效。在递交投标文件或者开评标过程中，资格审查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提供资格证明材料以供审查。投标人应在资格审查委员会规定的时限内提供。

24.2 符合性检查。评标委员会对资格性检查合格的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审查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以确定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直接确定中标人；
-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4.2.1 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是指与招标文件的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

24.2.2 重大偏离系指投标人货物的技术指标、数量和交货期限等明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将对其它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24.2.3 重大偏离不允许在开标后修正，但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须知第26条的规定，允许修正投标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地方，这些修正不会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24.2.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再对投标文件进行任何修正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4.1.1 评标委员会审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仅限于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

25.3 投标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25.3.1 未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
- 25.3.2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和标记的；
- 25.3.3 投标人报价超出采购预算的；

25.3.4 不符合投标文件编制要求的；

25.3.5 不符合投标报价要求的；

25.3.6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

25.3.7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5.3.8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有下列表现形式之一的，可以认定属于串通投标的行为，串通投标行为一经认定，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罚。串通投标的具体表现形式如下：

25.3.8.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各项报价存在异常一致的；

25.3.8.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错、漏之处一致或者雷同的；

25.3.8.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25.3.8.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个人编制的；

25.3.8.5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25.3.8.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加盖了对方的公章，或者相互装订了标有对方名称的文件材料、资格资信证明文件等；

25.3.8.7 不同投标人聘请同一人为其投标提供技术咨询服务的（采购工程本身要求采用专有技术的除外）；

25.3.8.8 两家以上（含两家，下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相同特殊标记在3处以上（含3处）的；

25.3.8.9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25.3.8.10 评标委员会依法认定的其他串通投标的行为。

25.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顺序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

报价经投

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6. 投标文件的澄清

评标委员会对于投标文件中非实质性问题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限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电子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7. 评标办法和评标标准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即有效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27.1 综合评分法

27.1.1 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7.1.2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27.1.3 评标委员会依照评标方法对每个有效投标文件进行打分。得分按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28. 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

28.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8.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招标文件技术部分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上述规定处理。

28.3 对于实质性不响应或者无效投标供应商在评审结束前，投标人有要求的，评审委员会应当解释原因。

29. 中标供应商的确定

29.1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资料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向政府采购中心提交评标报告。

29.2 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依法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30.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30.1 公开开标之后，直至向中标供应商授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它人透露。

30.2 在评标过程中，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及定标方面向评标委员会、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中心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将导致其投标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1. 濮阳市政府采购中心宣布废标的权利

31.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采购中心有权宣布废标，并将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31.1.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1.1.2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1.1.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1.2.1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31.2.2 评标期间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不足 3 家的，均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四十三条规定执行。

六、政府采购合同授予

32. 政府采购合同授予标准

除投标人须知第 33 条规定的情况外，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

标结果，将政府采购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并有良好的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能力和售后服务承诺的中标供应商。

33. 中标通知书

33.1 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濮阳市政府采购中心将在政府采购指定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濮阳市政府采购网、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2 中标通知书是政府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34.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4.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书面政府采购合同。所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4.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4.3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在不改变政府采购合同其它条款的前提下，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认可后，可以与中标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政府采购合同，但所有补充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政府采购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七、其 他

35. 履约保证金

35.1 中标供应商应在与采购人订立政府采购合同同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及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保函。

36. 询问和质疑

36.1 政府采购项目的招标活动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约束，以确保招标活动的公开、公平和公正。

36.2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电子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投标人认为采购程序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电子形式向濮阳市政府采购中心提出质疑。

36.3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6.4 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一条、第五十三条的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作出答复。

36.5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37. 其它

1、其它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章 评分标准

构成		分值构成 (100 分)	商务部分：30 分； 技术部分：48 分； 综合部分：22 分；
1	商务部分 (30 分)	投标报价 (30分)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 注：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根据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文件规定： （1）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20%扣除，请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关于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 （3）关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完整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在价格评审时不予考虑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没有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总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总价参与评审。
2	技术部分 (48 分)	技术指标 (48 分)	采购文件“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中： 1、标注“★”条款 30 条，提供生产厂家技术证明材料或者检验报告等满足项目要求的，每提供一项得 1 分，共 30 分。 2、一般技术参数条款（指未标注“★”的条款）300 条，共 18 分。每有 1 项不符合的扣除 0.5 分，扣完为止。
3	综合部分 (22 分)	企业业绩 (6 分)	供应商提供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类似项目业绩合同，每提供1份，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本项最高得6 分。 注：提供签字盖章版正式合同与该项目的中标通知书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
		项目实施方案 (12 分)	1.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含：①交车计划、②服务方案、③质量保障计划、④备品备件、⑤售后服务计划、⑥应急预案，完整体现上述方案内容的每项得 2 分，共得 12 分，每项中每存在 1 处内容错误或缺陷的扣 1 分。最多扣除 12 分。 注：内容错误或缺陷是指：①项目名称、地点区域错误；②技术服务要求中提出的国家或行业等规范性要求，方案

			应答与之不符合的，或提出的标准（方法）规范错误的。针对单条技术已经明确服务要求的事项，方案应答的技术不规范或漏缺项；③一条方案有几个方面内容要求，针对单条的服务方案内容有缺失或漏洞的；④仅有框架或标题、直接复制采购需求的；⑤文案逻辑前后不一致，各单条服务方案之间逻辑抵触；⑥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有其他项目名称内容的描述。评审时，方案与采购需求比较打分，不做投标人与投标人之间的横向比较。
		售后服务方案 (4 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①安装调试进度计划、②维修响应时间、③售后服务人员管理方案、④应急措施，上述 4 项每项内容齐全且无缺陷的得 1 分，共 4 分。（缺陷是指：内容涉及的规范或标准错误、内容表述错误、内容与本项目无关、内容不利于项目实施的任意一种情形）单项内容每存在一处缺陷扣 0.5 分，单项内容分扣完为止。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四章 投标文件内容及格式

格式1

濮 阳 市 政 府 采 购

文件编号： 号

货 物 类 投 标 文 件

招标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投标文件目录

一、符合性证明材料

1.1 投标函·····	所在页码
1.2 开标一览表·····	所在页码
1.3 报价一览表·····	所在页码
1.4 技术（服务）响应内容 ·····	所在页码
1.5 其他证明材料·····	所在页码

.....

二、资格性证明材料

2.1 投标人法人营业执照·····	所在页码
2.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所在页码
2.3 法人授权委托书·····	所在页码

.....

三、其它材料

.....

我单位的投标文件由符合性证明材料、资格性证明材料和其它材料三部分组成， 共____页，在此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保证投标文件中所有材料真实、有效。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签署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 标 函

濮阳市政府采购中心：

投标人名称授权 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为我方代表，参加你单位组织的招标项目 招标项目名称（文件编号）的有关活动，并对此招标项目进行投标。

投标价（人民币：元）		备注
小写	大写	

为此，我方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货物及服务的投标报价：

一、我方同意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起90天内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二、我方承诺已经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条件。我方愿意向你单位提供任何与本招标项目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并根据需要提供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并保证其真实、合法、有效。

三、我方保证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完全理解本招标项目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四、我方承诺接受招标文件中政府采购合同条款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如果我方中标，我们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保证忠实地履行双方所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并承担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五、我方承诺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招标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在不改变政府采购合同其它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按相同或更优惠的价格保证供货和服务。

六、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接受你单位及相关监督管理部门对我方施以采购金额5%以上10% 以下的违约处罚，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1至3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有违法所得的，提请政府有关行政部门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提请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提请司法部门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投标人的；
- （3）与采购人、其它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它不正当利益的；
- （5）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八）我方已阅读并完全理解本招标文件附件二“投标人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的全部内容，承诺遵守全部内容。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格式4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文件编号：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	生产厂家	单位/数量	单价	总价
						
总报价						
备注						

填表说明：

1. 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若有说明应在“开标一览表”备注栏中予以注明，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等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若有上述内容未被唱出，应在唱标时及时声明。

2. 投标报价不得填报选择性报价，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签署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 5

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文件编号：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	生产厂家	单位/数量	单价	总价
	。 。 。 。 。 。 。 。					
	总报价					
	备注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公章：

职 务：

日 期：

联系方式：

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响应表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	招标文件要求技术参数	响应实际参数 (响应供应商应按投标/ 响应货物/服务实际数 据填写, 不能照抄招标 要求)	是否偏离 (无偏离/正 偏离/负偏 离)	偏离简 述
1						
2						
3						
4						
5						
6						
7						
8						
...						

注:

1、供应商必须对应采购文件“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 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

2、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 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 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 移送相关部门查处。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删减。

4、**完全照抄**招标文件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视为实质性不响应。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供应商名称(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6

详细技术响应方案及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根据项目要求及评分办法要求制定响应方案和售后服务方案。

格式7

投标人证明文件

格式8

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濮阳市政府采购中心):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 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依法诚信经营, 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 本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 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 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 供应商在成交后, 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核验。经核验无误后, 由濮阳市政府采购中心发出(成交)通知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我公司（或企业、单位）任（董事长、经理、厂长）职务，是我____公司全称____的法定代表人。现就参加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____组织的采购项目____采购项目名称____（项目编号）的投标签署投标文件。

特此证明。

（※此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公司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法人授权委托书

委托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住所地：

受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工作单位：

住所地：

联系方式：办公电话_____ 手机_____

现委托受委托人姓名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参加你单位组织的招标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招投标活动。

委托代理权限如下：代为参加招投标活动；代为签署投标文件及整个招投标活动中所涉及的相关法律文书；代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及处理政府采购合同的执行、完成、服务和保修等相关事宜；代为承认与我公司签署、实施的与采购文件相关的采购活动及行为。

本授权于 年 月 日生效，无转委托，特此声明。

（※此处受委托人身份证※）

委托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投标人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 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濮阳市政府采购中心：

为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维护政府采购制度良好声誉，在参与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我方郑重承诺：

- 一、依法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 二、不向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 and 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 三、不提供虚假资质文件等形式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不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投标人，与其它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保持良性的竞争关系。
- 五、不与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恶意串通，自觉维护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 六、不与其它投标人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单位的合法权益。
- 七、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义务，不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采取降低质量或标准、减少数量、拖延交付时间等方式损害采购单位的利益，并自觉承担违约责任。
- 八、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财政部门 and 纪检监察机关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货物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货物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依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财库〔2020〕46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非小型、微型企业生产的货物投标时不用提供该声明。

格式 13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如有)

财库〔2019〕9号文件规定，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节能环保产品）。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国家强制性节能环保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

1. 术语定义

本政府采购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政府采购合同”指供需双方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供需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政府采购合同的所有文件。

1.2 “政府采购合同价”指根据合同规定供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后需方应支付给供方的价格。

1.3 “政府采购合同货物”指政府采购合同货物清单（同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及其附表，下同）内容。

1.4 “服务”指根据政府采购合同规定供方应承担的与供货有关的伴随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政府采购合同货物的运输、保险、装卸、以及其它类似的义务。

1.5 “需方”指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中所述取得货物及相关服务的采购单位。

1.6 “供方”指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中所述提供产品和服务的中标供应商。

1.7 “检验”指需方的最终用户收货后，按照本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标准对政府采购合同货物进行的查验。

1.8 “濮阳市市级政府采购验收报告”指采购单位根据合同履约验收意见书形成的反映采购单位和组织验收机构意见的文件。

1.9 “技术资料”指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货物所应具备的说明书等文件资料。

1.10 “第三人”是指本政府采购合同双方以外的任何中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或其它经济组织。

1.11 “法律、法规”是指由中国各级政府及有关部门制定的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规章及其它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1.12 “招标文件”指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的招标文件。

1.13 “投标文件”指供方按照采购代理机构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和递交，并最终被评标委员会接受的投标文件。

2. 技术指标

2.1 交付产品的技术指标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指标要求及投标文件中的“项目价格及技术参数明细表”的承诺内容相一致。

2.2 除技术指标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该使用公制。

3. 交货

供方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交货。

4. 付款

4.1 供方交货的同时应提交下列文件：销售发票及其他应备的资料等。

4.2 付款方式、条件：需方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和条件付款。

5. 验收

5.1 供方提交的货物由需方负责验收。

5.2 需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的规定接收货物，在接收时对货物的品种、规格、质量、数量、外观等进行验收。需方对货物的规格技术指标如有异议，应从验收结束之日起₁₀日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方式提出。验收通过后，需方向供方收取本政府采购合同第_{4.1}款所列明的销售发票等文件并在《濮阳市市级政府采购验收报告》上签字和加盖单位公章，作为验收合格、同意付款的依据。

6. 知识产权及有关规定

6.1 供方应保证需方在使用本政府采购合同项下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如果发生此类问题，供方负责交涉、处理并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及经济责任。

6.2 供方应保证所供货物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

6.3 供方保证，供方依据本政府采购合同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技术资料，供方均已得到有关知识产权的权利人的合法授权，如发生涉及到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等争议，供方负责交涉、处理，并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及经济责任。

7. 包装要求

7.1 除政府采购合同另有规定外，供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交货地点。因包装出现问题导致货物毁损的，由供方向需方直接承担责任。

8. 质量保证期

8.1 以招标文件中的规定为准，如果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优于招标文件规定，则以投标文件为准。

8.2 如果招标文件没有特别要求，以供方在投标文件中提交的制造厂商的有关文件为准。如果上述文件规定有不一致之处，以对需方有利的为准。

9. 质量保证

9.1 供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过合法销售渠道取得的，并完全符合政府采购合同规定规格、技术、质量、数量等要求。在货物最终验收合格交付后不少于本合同第9条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供方应对其交付的货物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

9.2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规格、原产地及制造厂商以及其它质量技术指标与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等，需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向供方提出本保证下的索赔。

9.3 如果供方在接到需方通知后，在本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或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响应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需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供方负担，并且需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供方行使的其它权利不受影响。

10. 违约责任

10.1 如果供方未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要求交付政府采购合同货物和提供服务；或供方在收到需方要求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的通知后10日内或在供方签署货损证明后10日内没有补足或更换货物、或交货仍不符合要求；或供方未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任何其它义务时，需方有权向供方发出违约通知书，供方应按照需方选择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承担赔偿责任：

10.1.1 供方不能交付产品，供方向需方支付未交付部分产品款总值5%的违约金；

10.1.2 在需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交付全部货物、提供服务并承担由此给需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10.1.3 在需方规定的时间内，用符合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要求的货物来更换有规格、质量问题的货物并修补缺陷部分以达到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要求，供方应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 risk。此时，相关货物的质量也应相应延长；

10.1.4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使需方所遭受的损失，经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赔偿需方所遭受的损失；

10.1.5 供方同意退货，并按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同种货币将需方所退货物的全部价款退还给需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需方为货物所支出的其它必要费用；

10.1.6 需方有权部分或全部解除政府采购合同并要求供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此时需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相关费用由供方承担。

10.2 如果供方在收到需方的违约通知书后10日内未作答复也没有按照需方选择的方式承担违约责任，则需方有权从尚未支付的政府采购合同价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需方有权向供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赔偿要求。

10.3 逾期交货的违约责任。

10.3.1 供方未按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交货日期向需方交货时，则每逾期一日，供方应按逾期交付货物价款总值的 $i_1\%$ 计算，向需方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但不超过政府采购合同总金额的10%。供方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并不免除供方交货的责任。

10.3.2 如供方在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交货日期后10天内仍未能交货，则视为供方不能交货，需方有权解除政府采购合同，供方除退还已收取的货款外，还应向需方偿付全部货款10%的违约金。

10.3.3 供方所交的产品品种、规格、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需方有权拒收产品，供方应负责更换并承担因更换而支付的实际费用。因更换而造成逾期交货，则按逾期交货处理。

10.3.4 供方不能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交付产品，供方向需方支付未交付部分产品款总值5%的违约金。

10.4 需方的违约责任

10.4.1 需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向供方偿付拒付部分产品款总额5%的违约金。

10.5 以上各项交付的违约金并不影响违约方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各项义务。

11. 不可抗力

如果供方和需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政府采购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的，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的责任。因供方或需方先延误或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而后遇不可抗力情形除外。

11.1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以及其它双方商定的事件。

11.2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双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它事项。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2. 争端的解决

12.1 需方和供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政府采购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政府采购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₁₀天内仍不能解决，可向有关政府采购合同管理部门提请调解。

12.2 如果调解不成，双方中的任何一方可向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2.3 因产品的质量问题的发生争议，由河南省濮阳市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由其指定的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该鉴定结论是终局鉴定，供需双方均应当接受。

12.4 因政府采购合同部分履行引发诉讼的，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政府采购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3. 违约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13.1 在需方因供方违约而按政府采购合同约定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起作用的情况下，需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供方发出书面通知，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政府采购合同。

13.1.1 如果供方未能在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限期或需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和服务；

13.1.2 如果供方未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13.2 如果需方根据上述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政府采购合同，需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的，供方应对购买货物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

供方应继续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3.3 如果需方违约，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14. 政府采购法对政府采购合同变更终止的规定

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指供需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5. 政府采购合同转让和分包

除招标文件规定, 并经需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供方不得部分转让和分包或全部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政府采购合同义务。

16. 适用法律：本政府采购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17. 政府采购合同生效

17.1 本政府采购合同在需方、供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和加盖公章后生效。

17.2 本政府采购合同一式五份，需方，供方、采购代理机构1份、财政部门各执一份。

18. 政府采购合同附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政府采购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8.1 招标文件；

18.2 招标文件的更正公告、变更公告；

18.3 中标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评标现场的质疑答复；

18.4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

18.5 中标通知书；

18.6 政府采购合同的其它附件。

上述政府采购合同附件如果有不一致之处，以日期在后的为准。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样本）

供方：

需方：

供需双方根据 年 月 日河南省濮阳市政府采购中心签发的招标采购中标通知书和招投标文件，并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项目名称、品牌型号、数量及金额。

二、质量要求、售后服务、质保期。

供方提供的货物须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及该产品的标准（要求、售后服务等要求按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相应条款执行）。

售后服务： 。

质保期： 。

三、交货时间、地点、方式：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供方负责将货物按需方要求在交货，并负责调试安装，达到国家相关验收标准，运送货物所产生的费用由供方负责。

四、付款方式：见招标文件

五、违约责任：

需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向供方偿付、拒付货物款总额 5%的违约金。

需方逾期付货款，向供方每日偿付欠款总额 1%的违约金。

供方所供的货物品种、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需方有权拒收货物，供方应负责更换并承担因更换而支付的实际费用。因更换而造成逾期交货，则按逾期交货处理。

供方不能交付货物，供方向需方支付货物款总值 10%的违约金。

供方逾期交付货物，供方向需方每日偿付逾期货物款总值 1%的违约金。

六、合同签定后，需方不承担涉及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和外观设计权等侵权责任，因侵权而引起的纠纷或赔偿均由成交方承担。

七、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法定的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进行质量鉴定，该鉴定结论是终局鉴定，供需双方均应当接受。

八、本合同发生争议产生的诉讼，由合同签订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九、合同生效及其它：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____份，_____

供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需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签订地点：